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ai Chi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偉志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305)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營業額	1,985,768	2,216,352
毛利	268,601	262,691
毛利率	13.5%	11.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	36,417	59,912
每股基本盈利	16.8港仙	27.6港仙
每股攤薄盈利	16.6港仙	27.6港仙

全年業績

偉志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全年業績，連同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營業額	4	1,985,768	2,216,352
銷售成本		<u>(1,717,167)</u>	<u>(1,953,661)</u>
毛利		268,601	262,691
其他收入	4	72,543	52,335
其他收益及(虧損)	6	(33,676)	14,838
銷售及分銷開支		(37,880)	(36,009)
行政開支		(115,673)	(108,449)
研發開支		(77,172)	(86,044)
財務成本	7	<u>(37,848)</u>	<u>(40,189)</u>
除稅前利潤		38,895	59,173
所得稅開支	8	<u>(2,164)</u>	<u>(377)</u>
年度利潤	9	<u><u>36,731</u></u>	<u><u>58,796</u></u>
以下人士應佔年度利潤(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36,417	59,912
—非控股權益		<u>314</u>	<u>(1,116)</u>
		<u><u>36,731</u></u>	<u><u>58,796</u></u>
		港元	港元
每股盈利			
基本	15	<u><u>0.168</u></u>	<u><u>0.276</u></u>
攤薄	15	<u><u>0.166</u></u>	<u><u>0.276</u></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年度利潤	36,731	58,796
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 的其他全面收益：		
指定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投資的公允值收益	5,627	1,325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開支：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的匯兌差額	(2,016)	(55,725)
因出售一間附屬公司而解除匯兌儲備	(4,820)	—
年度其他開支	(1,209)	(54,400)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35,522</u>	<u>4,396</u>
以下人士應佔年度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34,951	4,851
—非控股權益	571	(455)
	<u>35,522</u>	<u>4,396</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3年12月31日

	附註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31,093	309,002
使用權資產		27,435	46,186
投資物業		23,700	24,700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7,809	7,633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		17,319	11,692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按金		–	5,597
銀行存款		–	167,917
遞延稅項資產		11,927	9,254
		419,283	581,981
流動資產			
存貨	10	265,803	276,763
應收賬款	11	880,858	749,923
應收票據	11	110,769	135,82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71,785	154,594
衍生金融工具		–	3,162
應收一名關連人士款項	13	7,614	–
可收回所得稅		1,694	–
已抵押銀行存款		283,709	562,630
銀行結餘及現金		357,208	257,912
		1,979,440	2,140,806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4	539,744	393,639
應付票據	14	637,557	938,391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14	67,215	75,004
合約負債		993	10,766
銀行及其他借款		271,400	444,408
公司債券		–	1,976
應付所得稅		5,372	3,272
租賃負債		4,165	4,347
		1,526,446	1,871,803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淨值	<u>452,994</u>	<u>269,003</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872,277</u>	<u>850,984</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390	368
政府補助	508	17,200
租賃負債	<u>3,175</u>	<u>7,015</u>
	<u>4,073</u>	<u>24,583</u>
資產淨值	<u>868,204</u>	<u>826,401</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197	2,168
儲備	<u>864,322</u>	<u>823,119</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866,519</u>	<u>825,287</u>
非控股權益	<u>1,685</u>	<u>1,114</u>
總權益	<u>868,204</u>	<u>826,401</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偉志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乃一間於2013年8月16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而其股份於2014年11月18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董事認為，銳士科技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被視為本公司母公司及最終母公司。其最終控制方為陸方女士。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為香港九龍觀塘敬業街63號利維大廈6樓。

本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製造及買賣發光二極體(「LED」)背光及LED照明產品以及買賣高科技電子零部件及產品。

本公司及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而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下文統稱「本集團」)採納港元為其呈列貨幣。

2.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自本集團於2023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的2020年10月及2022年2月 修訂本)	保險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 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稅務改革—支柱二模板規則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對本集團當前及過往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本綜合財務報表內所載的披露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會計政策披露的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作出重要性判斷為實體將重要性判斷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提供了指引及實例。該修訂本透過將實體披露其「主要」會計政策的要求替換為披露其「重大」會計政策的要求，增加關於實體如何在會計政策披露的決策中應用重要性概念的指引，進而幫助實體提供更加有用的會計政策披露。應用該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狀況並無重大影響，惟影響到會計政策的披露。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的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收窄遞延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資產的初步確認豁免範圍，使其不再適用於初步確認時產生相等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的交易(如租賃及棄置負債)。因此，實體須就該等交易產生的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前提是有足夠的應課稅溢利)及遞延稅項負債。該修訂本應於所呈列的最早比較期間開始時應用於交易相關資產及棄置義務，任何累計影響均確認為對該日保留盈利期初結餘的調整。就所有其他交易而言，該修訂本適用於所呈列最早期間開始後發生的該等交易。

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資產出售或投入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修訂本)	售後回租的租賃負債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 財務報表之呈列－借款人對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 貸款進行分類的相關修訂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 (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²

¹ 於2024年1月1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5年1月1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待定日期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除下文所述者外，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的相關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於2020年發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2020年修訂本」)澄清釐定負債是否為流動或非流動的規定，尤其是釐定實體是否有權將負債的結算延遲至報告期後至少12個月。該修訂本訂明實體延遲結算的權利必須於報告期末存在。分類不受管理層有關實體是否會行使其延遲結算權利的意向或預期所影響。該修訂本亦澄清透過發行實體本身的權益工具將會或可能結算的負債分類。

於2022年發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2022年修訂本」)進一步澄清當實體延遲結算的權利取決於是否遵守契諾時，如何釐定負債的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該等修訂本規定，當實體有權延遲結算在其於十二個月內遵守未來契諾的情況下產生的該等負債時，將貸款安排所產生的負債分類為非流動負債的實體須作出額外披露。

該等修訂本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將追溯應用。允許提早應用。然而，提早應用2020年修訂本的實體亦須應用2022年修訂本，反之亦然。

根據本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的尚未償還負債，應用該等修訂本不會導致本集團負債分類的變動。

3.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除投資物業、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及衍生金融工具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值計量外，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歷史成本一般按交換貨品代價的公允值計算。

公允值指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秩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可收取或轉讓負債須支付的價格，不論該價格是否可直接觀察或使用其他估值方法估計所得。

4. 收益及其他收入

收益指年內銷售貨品產生的收益，不包括折讓及銷售相關稅項。本集團年內的收益分析如下：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按主要產品線劃分的明細		
銷售貨品		
LED背光	1,656,359	1,620,565
LED照明	120,442	91,470
半導體存儲芯片	208,967	504,317
	<u>1,985,768</u>	<u>2,216,352</u>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按確認時間劃分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明細		
收益確認時間		
在某個時間點	<u>1,985,768</u>	<u>2,216,352</u>

本集團年內的其他收入分析如下：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29,162	34,815
政府補助	37,913	10,981
銷售廢料	2,035	1,995
租金收入	1,179	1,361
雜項收入	2,254	3,183
	<u>72,543</u>	<u>52,335</u>

5. 分部資料

向本公司行政總裁(即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營運決策人」))呈報的資料，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而言，著重於交付貨品的種類。此外，就LED背光及LED照明業務及封測服務以及高科技電子零部件及產品的採購業務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呈報的資料，進一步將產品分為不同類別及應用方法。於設定本集團的可呈報分部時，概無彙合主要營運決策人已識別的營運分部。

具體而言，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劃分的可呈報營運分部如下：

1. LED背光 — 製造及買賣不同大小及應用的LED背光產品
2. LED照明 — 製造及買賣用作公用及商用用途的LED照明產品
3. 半導體存儲芯片 — 提供封測服務及相關產品採購業務

分部收益及業績

本集團按可呈報營運分部劃分的收益及業績分析如下。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LED背光 千港元	LED照明 千港元	半導體 存儲芯片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外部銷售	<u>1,656,359</u>	<u>120,442</u>	<u>208,967</u>	<u>1,985,768</u>
分部利潤	<u>67,212</u>	<u>2,301</u>	<u>465</u>	<u>69,978</u>
未分配收入				37,068
未分配開支				(30,722)
未分配財務成本				<u>(37,429)</u>
除稅前利潤				<u>38,895</u>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LED背光 千港元	LED照明 千港元	半導體 存儲芯片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外部銷售	<u>1,620,565</u>	<u>91,470</u>	<u>504,317</u>	<u>2,216,352</u>
分部利潤	<u>101,437</u>	<u>1,844</u>	<u>2,666</u>	105,947
未分配收入				51,596
未分配開支				(58,994)
未分配財務成本				<u>(39,376)</u>
除稅前利潤				<u>59,173</u>

按產品類別劃分的分析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LED背光		
– 小尺寸	192,504	254,913
– 中尺寸	1,413,067	1,320,540
– 大尺寸	<u>50,788</u>	<u>45,112</u>
小計	<u>1,656,359</u>	<u>1,620,565</u>
LED照明		
– 室內照明	118,616	90,565
– 室外照明	<u>1,826</u>	<u>905</u>
小計	<u>120,442</u>	<u>91,470</u>
半導體存儲芯片	<u>208,967</u>	<u>504,317</u>
合計	<u>1,985,768</u>	<u>2,216,352</u>

按產品應用劃分的分析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LED背光		
—車載顯示器	1,491,407	1,350,820
—設備顯示器	140,193	232,434
—電視	24,759	37,311
小計	1,656,359	1,620,565
LED照明		
—商用照明	118,616	90,565
—公用照明	1,826	905
小計	120,442	91,470
半導體存儲芯片	208,967	504,317
合計	1,985,768	2,216,352

6. 其他收益及(虧損)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存貨撥備(附註a)	(18,226)	(7,196)
存貨撥備撥回(附註b)	2,251	13,713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撥備及撇銷)／ 減值撥回淨額	(20,975)	308
就在建工程確認減值虧損	—	(2,624)
外匯收益淨額	4,297	8,920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值變動收益	—	3,162
投資物業之公允值變動虧損	(1,000)	(1,600)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虧損	(199)	—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值變動收益	176	155
	(33,676)	14,838

附註：

- (a)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撇減不再適用於生產或在市場銷售的陳舊存貨計提存貨撥備約18,226,000港元(2022年：7,196,000港元)。
- (b)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因出售過往年度撇銷的存貨而作出撥備撥回2,251,000港元(2022年：13,713,000港元)。

7. 財務成本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以下各項的利息：		
—銀行及其他借款	25,156	18,891
—公司債券	123	200
—租賃負債	419	813
—應付票據	12,150	20,285
	<u>37,848</u>	<u>40,189</u>

8. 所得稅開支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當期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	347	45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年度	4,545	2,211
	<u>4,892</u>	<u>2,256</u>
遞延稅項	<u>(2,728)</u>	<u>(1,879)</u>
所得稅開支	<u>2,164</u>	<u>377</u>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任何所得稅。

根據香港利得稅兩級利得稅稅率制度，合資格企業的利潤首2,000,000港元將按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000,000港元的利潤將按16.5%的稅率徵稅。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合資格實體的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兩級制利得稅稅率制度計算。不符合兩級利得稅稅率制度的其他本集團實體的利潤將繼續按16.5%的統一稅率徵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中國公司的稅率為25%（2022年：25%）。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本集團的附屬公司偉志光電（深圳）有限公司及惠州偉志電子有限公司獲評定為高新技術企業（將分別於2024年及2023年到期），可於兩個年度內享有優惠稅率15%。

9. 年度利潤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年度利潤於扣除下列各項後達致：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	9,158	5,160
薪金及津貼(不包括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	282,258	264,38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不包括本公司董事及 主要行政人員)	28,986	22,431
以股份支付款項開支(不包括本公司董事及 主要行政人員)	1,346	1,142
員工成本總額	<u>321,748</u>	<u>293,116</u>
核數師薪酬	1,200	1,200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計入銷售成本)(附註a)	1,628,336	1,852,630
確認為開支的研發成本(附註b)	77,172	86,04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9,430	53,262
使用權資產折舊	4,718	6,74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424	9,366
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1,200	1,390
短期租賃的租賃開支	<u>2,301</u>	<u>1,197</u>

附註：

- (a)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分別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員工成本及存貨撥備淨額30,011,000港元(2022年：29,630,000港元)、193,477,000港元(2022年：195,836,000港元)及15,975,000港元(2022年：撥備撥回淨額6,517,000港元)。該等金額亦已計入上文所披露的相關金額中。
- (b) 確認為開支的研發成本包括員工成本29,938,000港元(2022年：31,051,000港元)。該等金額亦已計入上文所披露的相關金額中。

10. 存貨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原材料	20,979	43,537
在製品	86,105	79,191
製成品	<u>158,719</u>	<u>154,035</u>
	<u>265,803</u>	<u>276,763</u>

11. 應收賬款及票據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應收款項包括：		
應收賬款	890,181	775,140
減：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9,323)	(25,217)
	<u>880,858</u>	<u>749,923</u>
應收票據	110,769	135,822
	<u>991,627</u>	<u>885,745</u>

於2023年12月31日，來自客戶合約的應收賬款總額為890,181,000港元(2022年：775,140,000港元)。

本集團向其貿易客戶授予15至180天(2022年：15至180天)的平均信貸期。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與相關收益確認日期相若)呈列的應收賬款(扣除應收賬款減值撥備)的賬齡分析。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0至90天	810,416	708,580
91至180天	18,825	36,901
181至365天	51,617	4,442
365天以上	-	-
	<u>880,858</u>	<u>749,923</u>

70,442,000港元(2022年：41,343,000港元)已逾期90天或以上，由於該等客戶的還款記錄良好、與本集團有持續業務及/或其他合理及支持性資料，故並無被視為違約。

所有應收票據的賬齡均為180天(2022年：180天)內。

1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附註)	56,181	98,630
減：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11,740)	(10,295)
	<u>44,441</u>	<u>88,335</u>
應收增值稅	18,175	3,521
預付款項	9,169	62,738
	<u>71,785</u>	<u>154,594</u>

附註：計入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約13,118,000港元(2022年：39,890,000港元)為應收利息。

13. 應收一名關連人士款項

於2023年12月22日，本公司與受讓人(由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直接全資擁有)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本公司向受讓人轉讓其於三峽偉志光電(宜昌)有限公司之10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6.90百萬元(相當於約7.61百萬元)，須於股權轉讓協議日期起計90天內以現金支付。

14. 應付賬款、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預提費用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應付賬款(附註a)	539,744	393,639
應付票據(附註a)	637,557	938,391
	<u>1,177,301</u>	<u>1,332,030</u>
其他應付款項		
—其他	36,087	40,956
預提開支	31,128	31,477
應付增值稅	—	2,571
	<u>67,215</u>	<u>75,004</u>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總額	<u>1,244,516</u>	<u>1,407,034</u>

附註：

(a)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0至90天	450,958	319,400
91至180天	71,885	69,379
181至365天	7,991	2,969
365天以上	8,910	1,891
	<u>539,744</u>	<u>393,639</u>

採購貨品的平均信貸期為30天至90天。本集團已制定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賬款均於信貸期限內結清。

所有應付票據的賬齡均為180天內。

15. 每股盈利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作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用途的盈利	<u>36,417</u>	<u>59,912</u>
	2023年	2022年
作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用途的普通股數目	216,871,575	216,825,000
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 股份獎勵	<u>2,805,479</u>	<u>—</u>
作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用途的普通股數目	<u>219,677,055</u>	<u>216,825,000</u>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港元)	<u>0.168</u>	<u>0.276</u>
每股攤薄盈利(每股港元)	<u>0.166</u>	<u>0.276</u>

上文所示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經扣除股份獎勵計劃信託所持有之股份後得出。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行使本公司購股權，因為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等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股份平均市價。

16. 股息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向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派付或建議派付股息，自報告期末起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2022年：無)。

管理層之論述及分析

行業回顧

2023年是重大事件頻發的一年。一方面，AI技術的迅猛發展帶來了盈利機遇，並展示了更高效生產模式的可能性。另一方面，戰爭和衝突的發生繼續產生不利影響。此外，中美貿易緊張局勢持續存在，給國際貿易的發展帶來挑戰。根據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的數據，全球經濟增長率為3.1%，表明經濟復蘇仍面臨挑戰。

對中國而言，2023年標誌著後疫情時代的第一年。然而，由於外部壓力以及國內結構性問題凸顯，中國經濟發展並未如期在重新開放後立即突飛猛進。相反，中國經濟在不同季度的表現並不均衡。儘管如此，中國GDP年增長率仍達到5.2%，剛剛達到年初設定的目標。

縱觀LED行業，在下遊行業變革的推動下，製造商面臨轉變生產方向的必要性。越來越多的智能手機品牌追隨蘋果和三星等行業先驅的腳步，開始在旗艦產品中使用OLED屏幕。電視製造商亦呈現同樣的趨勢。這種向電子設備的過渡極大降低了對小型LED面板的需求。

然而，車載顯示屏的發展為中型LED面板業務創造了機遇。不同於上一代汽車儀錶盤上配備的圓形儀錶和簡約指示燈，新一代汽車通常配備類似電視的屏幕，既能顯示信息，又能充當功能按鈕。根據加拿大／印度市場研究機構Precedence Research的報告，2023年全球車載智能顯示屏市場規模約為124.8億美元，預計到2032年將達約185.5億美元，預測期內複合年增長率(「複合年增長率」)為4.5%。因此，在討論LED製造業時，汽車行業已成為一個非常重要的應用領域。

由於我們在車載LED背光領域的主要業務合作夥伴為中國汽車製造商，其產品設計和要求直接影響本集團的LED訂單量。根據高工智能汽車板塊的數據，今年前七個月，中國市場(不包括進出口)共交付了775萬輛標配10英寸或更大屏幕(包括多屏幕)的乘用車，較去年同期同比增長38.19%。除更大、更多的車載顯示屏帶動了汽車設計對LED背光需求的增長外，中國汽車在國內外銷量的不斷增長也促進了對本集團產品的需求。中國新能源汽車的出口數據尤其令人印象深刻。根據人民日報報道，中國汽車出口量達491萬輛，首次超過日本，成為全球最大的出口國。該等因素均凸顯了下遊行業對LED背光需求的不斷增長。

業務回顧

本集團實施的企業資源規劃(「ERP」)系統繼續服務於成本控制，可實時監察營運過程，促進各職能之間的資訊流通，以及儲存及管理營運數據。其於生產過程中通過加強自動化生產，提升財務及工作效率。本集團亦正探索供應商管理庫存系統，以促進與客戶的順暢交易，並進一步改善其營運系統。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總收入約為1,985,768,000港元，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2,216,352,000港元減少10.4%。核心業務分部(即LED背光及LED照明產品)方面，本集團的核心收入約為1,776,801,000港元，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712,035,000港元增加3.8%。LED背光產品的銷售收入約為1,656,359,000港元(2022年：1,620,565,000港元)，溫和增加2.2%。LED照明產品的銷售收入約為120,442,000港元(2022年：91,470,000港元)，增加31.7%，乃由於偏遠地區的客户數目增加。

LED背光業務

本集團主要專注於生產三類LED背光產品，即：(1)車載顯示器；(2)電視顯示器；及(3)其他工業設備顯示器。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LED背光產品中來自車載顯示器、電視顯示器及工業設備顯示器的收入分別約為1,491,407,000港元、24,759,000港元及140,193,000港元。

在旺盛的需求下，車載顯示器背光一直是本集團的核心增長動力，於過去數年持續快速擴張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銷售額錄得10.4%的增長。其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繼續為本集團的LED背光業務作出最大貢獻，佔LED背光產品銷售總額約90.0% (2022年：83.4%)。

於2023年，電視LED背光的需求繼續下降。因此，本集團電視顯示器LED背光的銷售額減少約33.6%，約為24,759,000港元(2022年：37,311,000港元)。設備顯示器背光產品的收入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32,434,000港元減少39.7%至回顧年度的140,193,000港元。

LED背光 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車載顯示器	1,491,407	90.0	1,350,820	83.4
電視	24,759	1.5	37,311	2.3
設備顯示器	140,193	8.5	232,434	14.3
	1,656,359	100.0	1,620,565	100.0

照明服務業務

本集團的LED照明業務分為公用照明及商用照明兩大類。本集團提供產品、照明方案設計、安裝及維修等各種服務。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業務擴張，公用照明及商用照明的收入分別大幅增加至約1,826,000港元及118,616,000港元(2022年：905,000港元及90,565,000港元)，增長率分別為101.8%及31.0%。本集團於該分部的主要市場歐洲保持強勁銷售的同時，亦開始向中國各地區擴張，尤其是在LED照明普及率仍有較大增長空間的偏遠地區。這一擴張促進該分部的顯著增長。

LED照明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公用照明	1,826	1.5	905	1.0
商用照明	118,616	98.5	90,565	99.0
	120,442	100.0	91,470	100

半導體存儲芯片業務

在美國對中國商品實施進出口限制的背景下，本集團的半導體存儲芯片業務正面臨不利的市場環境，導致其收入減少一半以上至約208,967,000港元(2022年：504,317,000港元)。作為非核心分部，本集團計劃於可預見未來將有限的資源用於維持該分部的基本活動水平。

質量控制

在本公司，高水平的質量控制可以提高客戶忠誠度。本集團已建立嚴格的質量控制程序以確保其產品質量。從最初的產品設計到整個生產流程的各個階段，直至產品完成及儲存，本集團的質量控制人員確保每個方面都做到卓越成績。本集團採用規定的程序來挑選及批核新供應商及原材料，並在產品量產前對產品樣本進行全面測試。本集團擁有一系列先進的生產及測試設備以提高質量控制。

本集團的質量及環境管理體系已獲頒多項認證，其中包括ISO 9001：2008及ISO 14001：2004認證，是產品質素及可靠性的重要保證。

研究與開發

由於當今消費者於許多技術相關產品中尋求智能、多樣性及集成性，因此市場研究對瞭解消費者不斷變化的需求和偏好至關重要。本集團高度重視研究與開發(「研發」)能力，已成為敏捷和敏銳的行業參與者。研發不僅使本集團緊貼市場趨勢，保持客戶忠誠度，而且使本集團能夠先於同行識別可提供盈利機會的利基市場。

本集團的研發中心位於惠州的生產廠房。本集團參與多項研發活動，包括(i)與客戶共同開發新產品設計；(ii)改善現有產品的質素、效率及功能；(iii)於項目內標準化及優化設備的生產流程及產能；(iv)引入及推廣新生產技術及新生產材料的使用；及(v)評估LED行業的未來前景及發展趨勢。多年來，本集團已取得大量技術進展及突破，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273項於中國註冊的專利。展望未來，本集團尋求擴大研發中心及人才庫，致力於始終為新出現的機會做好準備，以達成最理想的商業交易。

有關企業責任的獎項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附屬公司偉志光電有限公司第七度榮獲世界綠色組織(「世界綠色組織」)舉辦的綠色辦公室獎勵計劃(「綠色辦公室獎勵計劃」)所頒發的綠色辦公室企業獎，以表彰本集團於環境保護方面的持續付出。

世界綠色組織為了提高各界對全球環境問題的關注以及鼓勵企業於辦公室9個不同營運範疇施行綠色守則，遂於2013年推出綠色辦公室獎勵計劃，9個不同範疇包括節約能源、節約用水、減少廢物、減少用紙和印刷、綠色採購、資訊技術使用及處置、交通運輸、教育及意識以及綠色創新。本集團成功通過嚴格的審核，證明其於履行企業社會責任的堅持，以及積極將綠色理念融入日常生活及企業文化。

展望

根據聯合國發佈的《2024年世界經濟形勢與展望》，受衝突、貿易不振、高利率、氣候災害加劇等因素影響，全球經濟增速將連續第三年下滑，2024年降至2.4%，2020年至2024年將成為過去30年全球經濟增長最緩慢的五年。在中國，GDP增長率可能仍達不到後疫情時代預期快速擴張的期望，由於房地產市場疲軟及外部需求低迷等因素，2024年的預期增長率將放緩至5%左右。

為提振經濟，中國政府已頒佈積極財政政策，並制定促進民營企業發展的目標，重點強調新能源汽車的發展。這一重點與地區計劃相一致，如深圳的目標為到2025年年產超過2億輛新能源汽車。安徽省的「十四五」規劃亦提出類似目標，即於該規劃結束前，汽車產業產值超過人民幣1萬億元。在政策及市場趨勢的支持下，新能源汽車的整體發展趨勢良好，國內外銷量不斷增加，從而為LED背光製造商創造更多商機。

然而，由於國內新能源汽車市場競爭激烈及新車型推出迅速，汽車價格不斷下降。例如，比亞迪宣佈其兩款新型插電式混合動力車型的起售價為人民幣79,800元，較先前相同市場定位的車型下降人民幣20,000元。因此，汽車製造商正壓縮向LED背光供應商等汽車零部件供應商提供的價格。

與此同時，由於市場盈利，LED行業見證了向汽車背光的轉變。在市場競爭加劇的情況下，若干製造商出於盈利考慮而退出市場。這為本集團提供可面對更少競爭對手的機會。然而，這亦凸顯當前市況的挑戰性。

針對行業內訂單量上升、利潤率下降的現象，本集團繼續將資金投入到快速密集的產品研發工作中。該戰略旨在超越競爭對手，保持市場領導者的地位。例如，我們正積極擴大mini-LED的產能，同時進行技術創新，以滿足未來頂尖顯示器產品的需求。

市場需求的不斷變化要求本集團進行大量研發投資，這凸顯了監控資金充足性及流動性的重要性。儘管如此，我們堅信，憑藉對市場趨勢的深刻理解，積極探索新產品的可能性乃保持我們行業領先地位的基石。因此，我們仍然有信心於LED背光製造行業保持領先地位。

財務回顧

收入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入來自銷售LED背光產品、LED照明服務及半導體存儲芯片相關產品。本集團LED背光產品的銷售額約為1,656,359,000港元(2022年：1,620,565,000港元)，增加約2.2%，此乃主要由於車載顯示器LED背光產品的銷售額不斷增加。本集團LED照明服務的收入約為120,442,000港元(2022年：91,470,000港元)，增加約31.7%。半導體存儲芯片業務分部錄得銷售額約208,967,000港元(2022年：504,317,000港元)，減少約58.6%。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銷售LED背光產品及LED照明服務的毛利約為263,915,000港元，較2022年的約254,043,000港元增加3.9%。該兩個分部的毛利率由2022年的14.8%上升0.1個百分點至2023年的14.9%。毛利及毛利率輕微上升乃主要由於有效的成本控制措施，加上解除Covid-19限制後經營成本減少。半導體存儲芯片業務的毛利及毛利率分別為4,686,000港元及2.2%(2022年：8,648,000港元及1.7%)，毛利大幅下降，因為其仍為非核心分部。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整體毛利約為268,601,000港元，較2022年的約262,691,000港元增加2.2%。2023年的整體毛利率為13.5%，較2022年的11.9%上升1.6個百分點。

銷售及分銷開支

員工成本、銷售佣金及運輸成本為本集團主要銷售及分銷開支。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37,880,000港元，較2022年的約36,009,000港元增加5.2%。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包括一般辦公室及廠房開支。本集團通過深圳生產廠房和惠州生產廠房資源整合強調有效率管理。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約為192,845,000港元，較2022年的約194,493,000港元減少0.8%。

其他收入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收入約為72,543,000港元，較2022年的約52,335,000港元增加38.6%，此乃主要由於政府補助於本年度確認所致。

銀行結餘及現金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357,208,000港元，較2022年的約257,912,000港元增加38.5%。

已抵押存款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已抵押存款約為283,709,000港元(2022年：約562,630,000港元)。由於僅一處中國大陸的物業作為抵押品，有時會限制本集團獲得業務拓展所需的企業貸款的選擇，因此，作為當前宏觀經濟政策下的常態，本集團獲提供儲蓄抵押貸款的替代方案。本集團目前正整合其資產及儲蓄，希冀於來年簡化並改善有關狀況。

稅項

稅項包括當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本集團的兩家附屬公司，偉志光電(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偉志**」)及惠州偉志電子有限公司被評定為中國「高新技術企業」，享有若干稅務優惠，包括以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15%而非法定稅率25%納稅。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稅項開支約為2,164,000港元(2022年：稅項抵免約377,000港元)，隨著業務拓展有所增加。

存貨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存貨量約為265,803,000港元，較2022年12月31日的約276,763,000港元減少4.0%。存貨減少乃去年本集團策略性地增加存貨以抵銷原材料價格預期上漲後的預期回落。

應收賬款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應收賬款淨額約為880,858,000港元，較2022年12月31日的約749,923,000港元增加17.5%，此乃由於LED背光產品的銷售額增加所致。

應付賬款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應付賬款約為539,744,000港元，較2022年12月31日的約393,639,000港元增加37.1%。增加乃由於原材料採購量增加所致。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及購股權計劃授出獎勵股份及購股權

根據本公司於2022年12月19日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於2022年12月23日，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但不包括陳鐘譜先生、陸方女士、姚君瑜女士及雍建輝女士)決議分別向陳鐘譜先生及雍建輝女士有條件授出800,000股獎勵股份及400,000股獎勵股份，惟須待獨立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批准有關授出後方可作實。授出隨後於2023年2月9日的臨時股東大會上獲批准。股份獎勵計劃之目的及目標為嘉許經選定僱員作出之貢獻並給予獎勵，以挽留彼等繼續為本集團之持續營運及發展效力。董事會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認為，上述授出獎勵股份乃嘉許承授人於過往對推動本集團之持續業務營運及發展方面所作出之貢獻，並鼓勵彼等進一步運用其專業知識、經驗及領導能力以促進本集團未來發展之獎勵。

董事會宣佈，於2023年7月11日，本公司根據本公司於2022年12月19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向本集團三名合資格僱員(「承授人」)授出購股權(「購股權」)，惟須經承授人接納後方可作實。購股權使承授人有權認購本公司股本中合共9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新股份(「股份」)。

已授出購股權行使價為每股股份1.49港元，有效期自2023年7月11日(「授出日期」)起計10年，行使期將於緊隨授出日期起十二個月屆滿後當日開始直至2024年7月10日(包括該日)。

承授人為本集團僱員。承授人並非(i)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其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ii)已授出及將予授出購股權及獎勵超過上市規則第17.03D條項下1%個人限額的參與者；或(iii)於任何12個月期間已授出及將予授出購股權及獎勵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0.1%的關聯實體參與者或服務供應商(定義見上市規則)。

有關授出購股權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7月11日的公告。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回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企業管治」)。董事會相信，謹守企業管治常規必定為本公司股東帶來益處。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採納當時生效之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所區分及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本公司原主席姚志圖先生於2022年1月28日辭世，目前本公司之主席角色由行政總裁陳鐘譜先生兼任。董事會將持續不時審閱董事會的現有架構，而倘覓得具備合適知識、技能及經驗之人選，本公司將適時進行委任以填補行政總裁之職位空缺。除上文所述者外，本公司已遵從企業管治守則所有其他適用守則條文。本公司參考企業管治的最新發展定期審閱其企業管治常規。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就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進行磋商。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擬於2024年5月29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適當時候按上市規則規定的方式刊登於本公司網站及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刊登年度報告

本公司載有所有上市規則規定適用資料的2023年度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刊登於本公司網站www.waichiholdings.com及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

致謝

最後，董事會向所有充分信任本集團管理層的本公司股東表示由衷感謝。同時，我們亦對一直支持我們的所有業務合作夥伴和銀行企業表示感謝。

承董事會命
偉志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鐘譜

香港，2024年3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陳鐘譜先生(主席及行政總裁)、陸方女士、姚君瑜女士、陳緯武先生及雍建輝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歐陽天華先生、何志威先生及余振宇先生。